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一般风险提示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事项自2014年8月6日开市起停牌。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事项中，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力鼎基金”）、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赛领基金”）、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度基金”）合计持有的德赛诊断系统（上海）有限公司45%的股权，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力鼎基金、赛领基金合计持有的德赛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39%的股权，同时向赛领基金、智度基金、上海建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1,350万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公告的《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为准。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

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6日